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年8月4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

連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王姝雯

連絡電話：07-7152158

高雄執行分署關懷豪雨受災義務人 實施寬緩執行措施

近來因西南氣流引進強大雨勢造成中南部地區嚴重水災，高雄山區暴雨不斷，土石崩落災情頻傳，為減輕災民於恢復家園時的衝擊與負擔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秉持「執行有愛，公義無礙」之核心價值，關懷災區義務人，視個案情形採取下列寬緩執行措施：

- 一、 高雄市茂林區、桃源區、六龜區、甲仙區、那瑪夏區、杉林區等行政區，本週暫緩現場執行；其他行政區如有淹水情事，為不影響民眾整理家園，亦暫緩執行。
- 二、 如收到分署傳繳通知或到場通知，可致電承辦執行人員改期，或至高雄分署官網-義務人服務專區，線上申請改期或補發傳繳通知書，網址為 <https://www.ksy.moj.gov.tw/>。
- 三、 受災義務人若經濟困難，無法一次繳清，可檢具相關釋明文件申請分期繳納或延長分期繳納期數之申請，以從寬原則協助辦理分期。

四、 如有生活困難情形，分署將提供協助轉介相關社福機構申請急難救助，以協助度過難關。

圖片 高雄分署

